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中设置1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同意选举范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6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范帆先生简历：

范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生，本科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科学专业，硕士毕业于英国爱丁堡大学金融与投资专业。历任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高级投资经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兼高级基金经理。现任福达股份机器人事业部董事长，福达股份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范帆先生持有公司400,000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范帆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关于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

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